



	<b>東吳大學</b>	版次	頁次
	<b>作業程序書</b>	<b>1.0</b>	1/3
文件編號	招生總量申報控制作業	發行日期	
AC-053		2021/6/1	

1.目的：

訂定本校招生名額總量申報標準作業流程，建立自我管控及改善機制，提升內部審核機制。

2.範圍：

本作業程序適用於各教學單位招生名額填報調查作業，以及行政單位協助提報各項校務現況相關數據作業。現以教務處註冊課務組（學生人數、註冊率）、教務處招生組（招生）、人事室（師資）、總務處採購保管組（校舍建築面積）、學務處學生住宿中心（住宿人數及說明）為主要提報單位。

3.權責單位：

- 3.1.申請：學系（院）、學位學程。
- 3.2.檢核：系務會議、單位主管。
- 3.3.核判：校長。
- 3.4.執行：教務處招生組。

4.流程圖：附圖1

5.作業程序：

5.1.提報「系統管理之單一窗口人員」：

為符合資安存取權限管理程序規定，總量提報系統來信，自111總量起，各校於總量系統開放前，請指派1位專責人員擔任「系統管理之單一窗口人員」。此專責人員須於每年總量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系統開放時，全面檢查系統內之帳號，若有人事異動，須更新總量系統內相關承辦人帳號，並負責新增及編輯承辦人之權限。

5.2.第一階段「系所增設調整」作業流程：

- (1)每年12月底至1月中下旬進行「特殊項目」教學單位（博士班及醫事、師培相關學碩士班）之增設、調整資料線上填報及紙本報部，以及校務資料庫10月填報資料初步檢核。
- (2)每年2月初至3月中進行「一般項目」教學單位之增設、調整資料線上填報及紙本報部，以及第二階段校務資料數據確認。

5.3.學系學程提報下二學年度各學制各管道建議招生名額：

每年2月底至3月中旬函請各學系學程參酌「各管道前兩學年度核定名額暨外加名額招生情形」（含學士班、碩博、僑生港澳生、外國學生、運動及身障）、「大學個人申請前三學年度各階段人數統計」、「碩士班暨碩專班前兩學年度報名人數統計（含碩士班甄試、碩士班、碩專班）」、「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摘要有關註冊率事宜」、「近三年碩士班暨碩專班招生情形」、「特殊選才前一學年度各校系招生資訊參考資料」、「教育部函示擴增AI及機械類等名額比例案資料」，提報下二學年度各學制各管道建議招生名額，俾提送招生委員會審議。

5.4.填報招生相關數據資料：

每年5月中下旬起至6月底進行線上填報，以當學年度3月校庫資料庫資料確認、當學年度校務資料上傳、全校招生規劃說明為主，包含表3-1至表3-7當學年度各院、系、所、學位學程師資質量考核一覽表、表B原住民專班新設案、表7-2A青年儲蓄帳戶組名額申請、表7-4外國學生外加名額規劃表、外國學生招生情形調查表、表7-2B繁星/個人申請入學招生情形統計表、各入學管道學生之學業表現及在學穩定性統計表等表件。

	<b>東吳大學</b>	版次	頁次
	<b>作業程序書</b>	<b>1.0</b>	2/3
文件編號	招生總量申報控制作業	發行日期	
AC-053		2021/6/1	

5.5.第二階段「招生名額總量」作業流程：

- (1)每年7月中下旬進行各學制新生招生名額總量線上填報及紙本報部，提報項目包含寄存（主動調減）、回復、調整流用、碩士在職專班隔年招、擴增招生名額總量等。
- (2)檢核教育部於每年8月中旬核復之各學制招生名額總量人數與本校規劃人數是否一致，並於第三階段指定時程內上傳新生招生名額分配規劃。

5.6.第三階段「招生名額分配」作業流程：

- (1)每年8月中下旬進行各學制班別新生招生名額分配線上填報及紙本報部。
- (2)檢核教育部於每年9月下旬至11月間陸續核復的新生招生名額分配表與本校規劃人數是否一致，並作為辦理下一學年度各學制各管道招生作業準據。

6.控制重點：

- 6.1.數據資料是否填報錯誤。
- 6.2.人員異動是否即時辦理系統填報權限異動作業。
- 6.3.學系/學位學程各學制各管道建議招生名額是否符合教育部總量規定。
- 6.4.學系/學位學程師資質量標準是否連續二年未達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及其附表規定情事。


7.使用表單：

- 7.1.公私立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提報作業平台（<https://jongliang.stust.edu.tw/Qctrl/Login.aspx?ReturnUrl=%2fQctrl%2f>）。
- 7.2.總量提報作業平台通知書函或電子郵件。
- 7.3.總量提報作業平台各式調查表件。

8.依據及相關文件：

- 8.1.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
- 8.2.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附表」。
- 8.3.東吳大學調整碩、博士班招生名額審查要點。
- 8.4.東吳大學增設與調整教學單位辦法。
- 8.5.東吳大學教學單位增設與調整學位專班辦法。
- 8.6.當學年度公私立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提報作業系統操作手冊。

9.附註及說明：無。

	<h1>東吳大學</h1>	版次	頁次
	<h2>作業程序書</h2>	<b>1.0</b>	3/3
文件編號		發行日期	
AC-053	招生總量申報控制作業	2021/6/1	

附圖 1

